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做好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更好的服务投资者，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陕西证监局关于加强和改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通知》以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 2015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

（一）通过及时充分的信息披露增强与投资者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二）倡导投资者理性投资，树立公司在投资者中的诚信形象。

（三）推动公司与投资者之间营造诚信互利的氛围，形成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一）及时性原则：及时充分披露投资者关心的与公司发展相关的信息。

（二）公平性原则：不实行差别对待政策，不选择性地、私下地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确保投资者可以平等获取同一信息，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其合法权益。

（三）公正性原则：不提供、传播虚假信息，信息披露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的相关规定，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实际情况，避免过度宣传可能给投资者决策造成的误导。

（四）公开性原则：信息披露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应披露信息。

（五）保密性原则：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中，只能以已公开披露信息和未公开非重大信息作为交流内容。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组织机构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人，公司证券法律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工作机构，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

四、2015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具体内容

2015 年度，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及时、准确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1. 按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对需履行持续性信息披露事项，做好跟踪管理工作。尽职尽责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让

投资者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发展战略、风险因素和防范对策等重要信息。

2. 遵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及对外投资、权益分派、重大交易等其他重要信息，确保股东或潜在投资者及时掌握公司动态信息，以便其做出正确投资决策。

(二) 做好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筹备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5 年临时股东大会，做好与会股东的登记及会务组织安排工作，保障股东依法行使权利，确保会议顺利召开。

2. 保持公司投资者接待专线电话畅通，耐心解答投资者咨询，及时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问题，认真记录投资者的建议和意见，并及时向主管领导反馈。对于要求前来公司现场参观、沟通座谈的各类投资者，公司将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实行预约管理、统筹安排、做好预约登记、现场组织作并及时将调研情况按要求予以公告。

4、做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路演工作。

5、积极参加陕西地区 2014 年年报业绩说明会。

6、与陕西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相关部门加强沟通，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

(三) 持续关注媒体报道，及时、妥善处理危机事件

1. 公司将持续关注新闻媒体及互联网上有关公司的各类信息，及时反馈给公司董、监事会及管理层。对于媒体上报道的传闻或者不实信息，及时进行求证、核实。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已经或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决策的信息，及时披露澄清公告。

2. 关注公司股票交易情况，在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成交量出现异常波动时，做好相关方面的沟通协调工作，及时披露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四）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资料收集存档工作

安排专人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资料进行整理、保管和维护，至少包括：投资者来访调研提纲、来访登记表、承诺书、来访接待记录等。

（五）持续改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有关人员的培训工作，要求投资者关系管理有关人员要持续跟踪学习和研究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行业动态和相关法规，通过适当的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不断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有关人员的业务能力。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